

# 结算协议书

编号:BLT. JA. 051

甲方: 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

乙方: 河南泰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双方就编号为 BLT. JA. 051 《悠然居项目样板间门窗及外装饰工程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工程结算事宜,经友好协商,签署本协议。

1.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的最终结算金额为¥104,248.00元。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

2.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,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、费用等任何索赔,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3.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,并不解除及/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。

4.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,一式肆份,甲方执贰份,乙方执贰份,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: 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

乙方: 河南泰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

日期:

日期: 2025.7.11